

#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补充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、2017 年 5 月 22 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公司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 2017 年 3 月 17 日公司总股本 534,589,907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.5 元（含税）；同时，以截至公司 2017 年 3 月 17 日的总股本 534,589,907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。

公司通过自查发现，2017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9）中，因合并计算误差，将资本公积金合计转增股本取数为 267,294,950 股，将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取数为 801,884,857 股。按照公司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其中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，合计转增股本应为 267,294,953 股（未超过报告期末“资本公积—股本溢价”的余额），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由 534,589,907 股变更为 801,884,860 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